

河北法治报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河北法治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25年2月26日 星期三 农历正月廿九 今日8版

总第8432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13-0079 邮发代号 17-77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治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全流程数据共享 九个事项一网通办

我省新生儿出生“一件事”联办惠及5.8万户家庭

本报2月25日讯（记者 张乔 实习生 张博涵）记者今天从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的“河北省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我省聚焦新生儿出生事项办理的痛点、堵点，针对新生儿出生后涉及卫生健康、公安、社保、医保、疾控、税务等多个部门单独办理的业务，创新推出新生儿出生“一件事”联办服务新模式，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题。

新生儿出生后，家长需办理出生医学证明、户口登记、医保参保、社保卡申领等多项业务，涉及卫健、公安、人社、医保等多个部门，耗时耗力。为此，省卫生健康委牵头“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会同省政、公安、疾控、人社、医保、税务等六部门，创新模式，推进九个事项一网通办。

在本省医疗保健机构内出生，

父母均为本省户籍、双方民族一致，是现行婚姻内生育且随父或母落家庭户的新生儿，其母亲可以在新生儿出生12个月内选择河北政务服务网、冀时办App“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以及“河北出生一件事”微信小程序其中一个入口，刷脸认证后上传父母双方身份证件、户口页和结婚证，即可提交办理申请，一网通办《出生医学证明》（首签）、科学育儿指导服务登记、本省户口登记、预防接种证办理、生育医疗费用报销、生育津贴申报、社会保障卡申领、新生儿居民医保登记、新生儿居民医保缴费等9个事项。

经过2个月的试点和4个月的全省推广应用，截至目前，新生儿出生“一件事”联办累计为5.8万户家庭提供便捷服务，办理时间从平均25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

材料提交减少90%以上，近70%的新生儿父母选择线上办理，得到群众的高度认可和好评。

推进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实现信息互通、数据共享是关键。为此，我省始终贯彻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便民原则，全力打造能用、易用、好用的信息化平台。现行的河北省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业务系统，以出生医学证明签发管理系统为主体，对接公安人口信息管理系统、社会保障卡管理平台、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河北税务小程序、邮政快递系统等，通过省政务一体化平台作为数据交换中枢，搭建起新生儿信息传输的“高速路”，实现全流程数据共享。

在高效办成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系统中，出生医学证明和户口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拟增加规定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

新华社北京电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2月24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这样规定进一步突出了法治的保障作用。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情况看，各方

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新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下转第2版）

两部门：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与高等学校合作

记者2月25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最高检、教育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与高等学校合作的意见》。据介绍，印发此意见目标在于着力形成集人才培养、理论研究、履职实务、教育培训为一体的检校合作体系，实现检察实践与法学教育、法学理论研究有机衔接。

意见提出，加强人才交流互聘。在符合党政领导干部兼职等有关政策规定基础上，健全法学院校、科研院所与检察机关人员双向交流机制；加大法学专家到检察机关挂职力度，重点吸纳政治素质好、学术造诣深、关心和支持检察事业的优秀年轻法学专家到检察机关挂职，参与检察改革和一线业务；支持法学专家到国家检察官学院及其分院兼任客座教授。

意见对深入开展“检察官实务专家进校园”、探索建立人才联合培养长效机制、协同推进检察学学科专业建设等方面作出要求。意见提出，建立和完善检察机关常态化接收法

（新华社记者 刘硕 邢拓）

2024年公安机关累计侦破拐卖现案积案550余起

新华社北京2月25日电（记者 熊丰）记者25日从公安部获悉，2024年，全国公安机关深入开展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专项行动，快侦快破拐卖现案，集中攻坚拐卖积案，累计侦破拐卖现案、积案550余起，抓获一批拐卖犯罪嫌疑人，找回一批失踪被拐妇女儿童，其中被拐时间最长达30年之久。

一年来，公安部会同最高法、最高检、教育部、民政部、全国妇联等部门坚持以打开路、重拳出击、惩防并举、综合施策，最大限度铲除滋生拐卖犯罪土壤。行动中，各地公安机关全力开展案件侦破和失踪被拐妇女儿童查找解救工作，坚决斩断拐卖犯罪链条。在强力推进案件攻坚的同

时，公安机关积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充分借助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手段，大力开展反拐宣传。

公安部部署升级完善“团圆”系统，发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查找失踪被拐儿童；推动将“打拐DNA信息查询小程序”纳入公安“一网通办”App，服务打拐寻亲工作；会同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等单

位，对全国23万所中小学校、1.6亿名学生开展线上线下儿童安全宣讲活动，有效提升未成年人防拐意识。

公安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公安机关将常态化开展打拐专项行动，始终对拐卖妇女儿童犯罪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坚持不懈查找失踪被拐妇女儿童，努力让更多离散家庭早日团圆。

依法惩治诋毁企业的“网络黑嘴”

说法

□ 曹永学

2月17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6个企业名誉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这些侵权案件虽然涉及不同领域，但都是通过网络实施名誉侵权。人民法院依法惩治网络侵权行为，彰显了对企业名誉权的全面平等保护原则，有利于增强企业信心、稳定企业预期。这种司法平等保护原则对于民营企业而言，更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网络上的涉企侵权乱象比较突出，特别是对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家的扭曲抹黑屡见不鲜。一些“网络黑嘴”断章取义、扭曲夸大事实，甚至凭空捏造，制造话题和热点，搅动舆论场，以达到吸引粉丝、增加流量的目的。这种行为客观上给企业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对营商环境造成冲击和破坏。

网络自媒体作为个性化信息传播载体，对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依法依规进行评论，是打造良好营商环境的应有之义。在法治日益完善的今天，在各地倾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大背景下，“网络黑嘴”唯流量肆意“抹黑”，挑战法律底线。而且，网络言论不仅要合法合规，还必须与国家大政方针并行不悖。

改革开放40多年来，我国民营经济已经成长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极具活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日前召开的民营

企业座谈会传递的信息非常明确，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应当看到，法律对民营经济的平等保护力度只会加强，不会减弱。刚刚召开的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进行了审议。这部法律将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此次审议进一步体现了党中央关于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等要求，将进一步充实完善法治保障。

理性、健康的舆论场是营商环境的组成部分，对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依法依规进行评论，是打造良好营商环境的应有之义。在法治日益完善的今天，在各地倾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大背景下，“网络黑嘴”唯流量肆意“抹黑”，挑战法律底线。而且，网络言论不仅要合法合规，还必须与国家大政方针并行不悖。

三和三十载 致力为民生
河北三和时代律师事务所协办
全省首家省直合伙制律师事务所
三次被评为“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



统一法律服务原则、范围和程序

衡水推行购买法律服务报酬支付新模式

本报讯（付玉凤）近日，衡水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市直部门法律服务报酬支付有关事宜的通知（试行）》（以下简称《通知》），明确要求，按照市相关预算安排，从2025年起，市直部门购买法律服务原则上一律不得自行外聘法律顾问，全部调整为依市直部门申请，由市司法局统一选派市政府法律顾问承办并支付法律服务报酬。

这次调整规范购买法律服务事项，有利于市政府法律顾问深度参与市直各部门重大决策、规范化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的改革创新，有利于助推市本级共享共用市政府法律顾问优质资源，有利于实现法律服务质量和服务资金效

益“双提升”。

统一法律服务原则。《通知》要求，市直部门应按照“一事一申请”“一事一评价”“一事一结算”原则，申请购买法律服务，由市司法局审核并统一选派市政府法律顾问承办，经申请部门核实确认法律服务质量后，再由市司法局按照财务支出管理有关规定集中支付法律服务报酬。同时鼓励倡导部门法制机构和市直公职律师充分发挥法律服务专业性和基础性作用，在优先保证法律服务质量的基础上，节约专项财政资金。

统一法律服务范围。《通知》明确，法律服务主要包括解决市直部门重大行政决策、对衡水市经济

社会发展和全面深化改革具有全局性影响的重大法律问题，办理突发性重大事件及本单位重点、难点、热点等涉法事务提供法律服务；对市直部门拟出台的涉及重大民生、影响面较广的重要规范性文件进行评估论证、审查；参与市直部门重大投资项目、重大合同等非诉法律事务及重大经济项目的论证、审查或洽谈工作，提出法律意见；审查市直部门重大、复杂、疑难行政执法案件；代理市直部门的诉讼、仲裁、执行和其他非诉法律事务和法律关系复杂、争议较大的行政复议案件；为市直部门提供法律知识讲座，对全市行政执法人员进行法律知识培训；其他重要法律事务。凡不属于法律服务范

围的事项，一律不得通过购买法律服务方式使用财政资金列支。

统一法律服务程序。《通知》强调，申请购买法律服务应严格履行申请、初审、复审、委派、评价、支付6个规定程序，力争通过以规范的程序确保法律服务质量和服务资金使用效益，最大限度地防范法律风险。同时市政府法律顾问单位成员和个人成员应在每年12月31日前向市司法局提交法律服务年度工作报告。市司法局应于翌年1月31日前完成对法律顾问的年度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法律服务任务分配和届满调整法律顾问的重要依据，确保法律服务既有综合评价，还有激励机制。